

## 江苏协昌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选举董事会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选举职工董事情况

江苏协昌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已经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新修订的《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九条的规定“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职工董事一名，设董事长一人”。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合规运作，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下午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选举周华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周华女士由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变更为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将与公司现有董事会成员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鉴于本次变更不会导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人员变动，周华女士将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周华女士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职工董事任职资格。周华女士担任公司职工董事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二、备查文件

- 江苏协昌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七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 特此公告。

江苏协昌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2日

## 附件：职工董事简历

周华，女，198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与行政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6年5月至2010年11月，任无锡华润微电子有  
限公司行政文员；2011年10月至2013年1月，任无锡谷神星商贸有限公司  
客服主管；2013年6月至今，任职于公司人力资源中心。

截至目前，周华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苏州友孚投资管理企业（  
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为公司5%  
以上股份的股东苏州友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与公司实  
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  
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  
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  
2.3、3.2.4条所规定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